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外函〔2019〕369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转发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 2019 年西部地区 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地方合作项目录取人员 名单的通知

有关高校：

经专家评审，2019 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地方合作项目录取名单已确定。现将国家留学基金委《关于 2019 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地方合作项目的录取通知》(留金项〔2019〕75 号)转发你单位,相关纸质录取材料请到我厅对外合作与交流处领取。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为进一步简化国家公派出国留学手续，自 2019 年 6 月起取消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协议须公证生效的要求，并启用电子版《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协议书（西部/地方）》，留学人员须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自行下载电子协议，详见 <http://www.csc.edu.cn/news/gonggao/1602>。

2.为更好地服务和保障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事业，从2019年1月1日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奖学金生活费由境外发放改为境内直接转账至留学人员专用银行卡。专用银行卡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统一采集信息后在境内代办。办理方式详见<http://www.csc.edu.cn/chuguo/s/1552>。

3.《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协议书（西部/地方）》地方政府主管部门信息填写为：地方政府主管部门（教育或人事行政部门）名称：河南省教育厅；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徐恒振；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正光路11号D809室；邮政编码：450018；联系人：关煜平；电话：0371-69691081。

其他有关事宜请各单位认真按照留学基金委通知要求执行，及时将录取材料发放至留学人员，积极指导、协助留学人员做好派出工作，协助国家留学基金委、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以及我厅做好留学人员在外学习期间的管理工作。

联系人：关煜平 马格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11号D809

电 话：0371—69691081 69691013

传 真：0371—69691768

2019年8月19日

（主动公开）

